

逐步做到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。财政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批准成立以后，既不能撒手不管，也不能包办代替。但《条例》中讲的六件事起码要管好：一是审查批准，二是业务监督，三是检查经济收支，四是掌握人员变动，五是制定统一收费标准，六是执行纪律。各地可以根据这六条，规定会计师事务所需要向财政厅（局）报送的材料，限定一些需要事

先请示工作的范围。有的地区提出要对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进行“年检”，这个建议是可行的、有益的。今后应该规定，凡“年检”不合格的，不能执行业务。

随着《注册会计师条例》的贯彻实施，我国的注册会计师事业，必将出现一个新局面，注册会计师在社会经济活动中，必将发挥更大的作用。



财政部召开贯彻 《注册会计师条例》座谈会

为了贯彻实施国务院发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》，财政部于8月18日至25日在哈尔滨市召开了座谈讨论会。参加会议的有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的负责人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财政厅（局）会计事务管理部门负责人，各经济特区财政局长，以及部分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。

会议总结了前一时期的注册会计师的工作，讨论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管理、注册会计师的考试、考核、登记、发证、成立注册会计师协会等办法，以及《条例》贯彻实施中的其他问题。代表们展开热烈讨论，畅所欲言，提出了不少好的意见与建议。

财政部副部长迟海滨在会议结束时作了重要讲话。他指出，在各方面要求办会计师事务所的呼声很高的情况下，贯彻《条例》，发展注册会计师业务，要实行稳步前进的原则。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是对外开放的需要，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，也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需要，因此必须积极稳步地发展。他还强调指出，批准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，要坚持标准，坚持条件，按国务院《条例》规定办事；同时要抓紧这方面人才的培养，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。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司长魏克发作了会议总结发言。

（本刊通讯员）

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直属企业1986年财务工作会议于8月中旬在昆明召开。会议传达了全国财政会议的精神；12个单位介绍了在改革的新形势下，如何加强财务管理，提高经济效益的一些做法；讨论了局部调整第二步利改税的方案和技术改造资金计划。

吴建常副总经理在会上讲了话。他指出，我国有色金属工业面临的形势是喜人的，任务是艰巨的。为了增强企业的活力，国家已对企业进行了适当的让利。他希望广大财会人员，管好用好资金，特别是用于技术改造的折旧基金和自有资金中的生产发展基金，在项目的规划制订、可行性研究、资金管理等方面，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参与经营决策，当好领导的参谋。

为了保证今年增收节支奋斗目标实现，会议认为，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下大力气，狠抓扭亏增盈。具体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（1）开展同行业经济技术指标的横向比较，各企业都应根据全国水平、行业水平和平均先进水平来找差距、堵漏洞、反浪费、挖潜力，加强经济核算，提高管理水平。（2）迅速落实原材料、燃料节约奖的试行办法，坚决把物耗降低到本企业的历史最低水平。（3）兼顾生产建设和生产消费的原则，坚决制止滥发奖金和实物的做法，绝不允许吃光、用光、分光自有资金。

增强企业活力
确保任务完成

（本刊记者）